

盐城师范学院

发展改革办公室 高等教育研究所

盐师院发改办、高教所〔2021〕1号

关于做好2021年度学校发展与改革研究课题申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及有关部门:

2021年度学校发展与改革研究课题的申报工作已经开始,现将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及资助额度

课题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个类别,总共资助10项左右。其中,重点项目2-3项,一般项目7-8项。重点项目每项资助额度为6000元,一般项目每项资助额度为3000元,结项后办理财务报销。

二、申报条件

1.申请人须为我校在编在岗教职员工,且必须能够实际从事研究工作并承担负责组织项目实施。

2.已有承担学校发展与改革研究课题未结项者不得申报。

三、申报程序和相关要求

1.申请人须参照课题指南拟定具体申报题目。

2.鼓励项目申请人组织跨学科、跨学院的团队开展研究工作。

3.项目评审方式:坚持“公平竞争、择优立项、严格管理、培育精品”的原则,分别按照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个类别进行评审。

4.项目完成时限与结项要求：重点项目原则上应在2年内完成，一般项目原则上应在1年内完成，确有特殊情况的至多可申请延期1年，须经依托单位同意和学校发展改革与办公室、高等教育研究所批准。重点项目须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1篇。一般项目须在省级期刊发表论文1篇。本项目不接受以著作形式结项。最终成果须在显著位置标明“盐城师范学院发展与改革研究基金项目”资助字样，否则验收时不予承认。项目结项后，成果的word电子版提交发改办、高教所，收录于学校内刊《教育新视野》。

5.申请批准为重点项目后不能更改为一般项目进行结项，对达到重点项目结题要求的一般项目，可按照重点项目经费标准予以资助。

6.请申报者将申请书用A4纸双面打印一式8份，务必于4月23日前送交新长校区办公楼B506室郭雷振老师处。同时将申请书电子版发送至893387414@qq.com. 逾期恕不受理。联系电话：88233506；13851348289。

- 附件：1. 盐城师范学院2021年度学校发展与改革研究课题指南
2. 《盐城师范学院学校发展与改革研究课题申请书》

发展与改革办公室 高等教育研究所

2021年4月12日

附件 1:

盐城师范学院 2021 年度学校发展与改革研究课题指南

1. 地方高校破“五唯”教育评价改革研究
2. 地方高校产业学院建设研究
3. 地方高校学科专业集群建设研究
4. 地方高校教师分类评价改革研究
5. 地方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管理研究
6. 地方高校产教合作平台建设研究
7. 地方高校内部治理体系改革研究
8. 地方高校理事会建设与运行研究
9. 地方高校校友会建设与管理研究
10. 地方高校人事管理改革研究
11. 地方高校财务管理改革研究
12. 地方高校教育基金会运行与管理研究
13. 地方高校国有资产管理改革研究
14. 地方高校后勤管理改革研究
15. 地方高校内部管理机构设置的调整优化研究

说明：以上课题指南均可以作为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申报。

附件 2:

登记号	
-----	--

盐城师范学院学校发展与改革研究课题 申请书

课题名称: _____

课题类别: _____

项目负责人: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发展与改革办公室 高等教育研究所 制

2021 年 4 月

填 表 说 明

- 1.登记号申请人不填写。
- 2.课题类别应填写：重点项目或一般项目。
- 3.指南序号填写申报题目所对应的课题指南中的编号。
- 4.成果形式：学术论文。
- 5.课题申请人需填写本表一式 8 份。

课题名称								
指南序号								
课题类别					成果形式			
姓名					职 称		研究方向	
年 龄					联系电话		邮 箱	
课 题 组 成 员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科研方向	分工情况
项目负责人近三年相关研究成果（注明刊物年、期或出版社、出版日期及承担角色）								

一、本课题研究的背景与意义（500 字以内）

二、本课题研究的基本内容（500 字以内）

三、本课题的研究方法、思路和进度计划安排（800 字以内）

四、预期研究成果

五、申请经费概算（单位：元）	
支出科目	金额
图书资料费	
材料打印复印费	
邮寄费	
外出调研费	
小型会议鉴定费	
其它	
合计	

六、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部门意见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七、发改办、高教所审核意见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